

欢迎进入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 [联系我们](#)

-
-
-
-

[首页](#)

[法院概况](#)

[院长致辞](#) [机构设置](#) [本院规章](#) [荣誉展示](#) [领导班子](#)

[新闻资讯](#)

[案件直击](#)

[典型案例](#)

[刑事案件](#) [民事案例](#) [行政案例](#) [执行案例](#)

[裁判文书](#)

[队伍建设](#)

[司法改革](#) [思想宣传](#) [纪检监察](#)

[便民服务](#)

[诉讼指南](#) [格式文书](#) [预约立案](#) [电子地图](#) [信访投诉](#) [诉讼费用](#)

[法院文化](#)

[法官文苑](#) [法治沙龙](#)

[法律法规](#)

[立法追踪](#) [国家法律法规](#) [地方法规](#) [司法解释](#) [中外条约](#) [政策参考](#)

[法院公告](#)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司法拍卖](#)

[传统拍卖](#) [网络拍卖](#)

当前位置: [首页](#) > [裁判文书](#) > [行政文书](#) > [彭柏鸿与昆明市公安局盘龙分局行政不作为纠纷一审行政裁定书](#)

裁判文书

[民事文书](#)

[刑事文书](#)

[行政文书](#)

[执行文书](#)

[大要案文书](#)

文章检索

请输入关键字

彭柏鸿与昆明市公安局盘龙分局行政不作为纠纷一审行政裁定书

作者: plfy 来源: 本站原创 日期: 2016-05-30 浏览: 16723 次 [[大](#) [中](#) [小](#)]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法院

行政裁定书

(2015) 盘法立行初字第30号

起诉人彭柏鸿，男，1971年10月19日出生，汉族。

起诉人彭柏鸿诉被起诉人昆明市公安局盘龙分局行政不作为一案中，起诉人诉称：2013年1月24日起诉人向盘龙区穿金路派出所报案称"在金星东门第二室被一伙人强制写下条子，并把车子扣留及驾驶证、行车证"，但穿金路派出所拒不出警，错过抓捕犯罪嫌疑人的良机。之后，穿金路派出所一直包庇犯罪嫌疑人非法讨债，非法扣押起诉人车辆及证照的多种违法犯罪行为，对起诉人的报案不做任何处理，导致起诉人被扣押的车辆多次违章违法没有处理，车辆也多年无法年检。派出所未依法履职惩处犯罪分子，是严重的行政不作为，故诉至法院要求：1、请求法院依法确认被起诉人未依法履行行政查处的不作为行为违法，并判令被起诉人依法履行法定职责；2、判令被起诉人承担本案诉讼费。

起诉人为证实其主张，提交了身份证复印件1份、接待报警案件三联单复印件1份、询问笔录复印件1份、法医鉴定书复印件1份在卷佐证。

本院经审查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二条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行政机关或者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的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有权依照本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第二款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下列行为不服提起诉讼的，不属于人民法院行政诉讼的受案范围：……（二）公安、国家安全等机关依照刑事诉讼法的明确授权实施的行为"。本案中，起诉人主张被起诉人不作为所涉的行为系公安机关依照刑事诉讼法行使的刑事侦查行为，该行为不属于行政诉讼法规定的行政行为。因此，依据上述法律规定，起诉人请求的事项不属于行政审判权的管辖范围。据此，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第二条、第四十九条、第五十一条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第二款第（二）项、第四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裁定如下：

对起诉人彭柏鸿的起诉，本院不予立案。

如不服本裁定，可于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上诉于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审判长 蒋继红

审判员 李蕊

审判员 张昀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书记员 高月

- 上一篇: [唐虹与昆明市公安局行政不作为一审行政裁定...](#)
- 下一篇: [昆明市国土资源局与云南郎乡投资有限公司非诉执行纠纷一审行政裁...](#)

分享到:

0

友情链接:

-----各地法院-----

[昆明法院](#) [玉溪法院](#) [丽江法院](#) [香格里拉法院](#)

-----相关单位-----

[盘龙区检察院](#)

-----其他链接-----

[网站](#)

[法院概况](#) | [最新公告](#) | [企业邮箱](#) | [预约立案](#) | [荣誉展示](#) | [机构设置](#) | [典型案例](#) | [信访路线](#) | [领导班子](#)



